

##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辞职情况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监事潘龙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潘龙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潘龙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潘龙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其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期间潘龙先生将继续履行其监事职责。

潘龙先生原定任期至2025年6月19日。截至本公告日，潘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

潘龙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监事会对潘龙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补选监事情况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进行，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监事会同意提名毕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19日

#### **附件：毕婕女士简历**

毕婕女士，中国国籍，1988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婕女士曾就职于四川上和玉锦装饰设计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起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工程技术中心后勤主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毕婕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